

股票代號：2007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寶米路369號
電話：(07)611-1111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24~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9
(七)	關係人交易	49~54
(八)	質押之資產	5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5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十二)	其 他	56~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	部門資訊	6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2~96

會計師查核報告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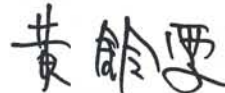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會計師：李 青 霖



民國 104 年 3 月 24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504,544	5	\$229,845	2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1,274,321	12	\$2,807,333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950	-	6,985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219,212	2	249,085	2
	資產-流動						2150	應付票據	七	90,179	1	57,60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七	-	-	32	-	2170	應付帳款	七	-	-	13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8,745	1	112,50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114,563	1	109,190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6,750	-	3,39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25,604	-	8,647	-
1200	其他應收款		20,946	-	15,626	-	2310	預收款項		64,191	1	19,16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0,979	-	376,365	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	757,645	8	1,164,059	9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8,968	-	259	-							
1300	存貨	六(四)	1,246,995	13	1,053,738	7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47,222	-	101,19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45,715	25	\$4,415,213	3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六).八	135,301	1	336,895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71,400	20	\$2,236,843	17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856,885	17	\$3,686,823	28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19,857	-	\$40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185	-	427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1,650	-	1,650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七)	275,732	3	261,773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39,734	9	3,255,747	25	2645	存入保證金		151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7,049,968	68	7,378,321	56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	1,521,516	15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134,224	1	133,94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655,469	35	\$3,949,023	3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87,436	2	181,390	1	2XXX	負債合計		\$6,201,184	60	\$8,364,236	63
1920	存出保證金		444	-	443	-		股 本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333,313	80	\$10,951,897	83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6,306,516	60	\$6,306,516	4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6,596	-	67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	-	41,191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	-	-	3,332	-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	-2,111,544	-20	-1,526,095	-12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1,961	-	-1,113	-
							3XXX	權益		\$4,203,529	40	\$4,824,504	37
1XXX	資產總計		\$10,404,713	100	\$13,188,740	1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404,713	100	\$13,188,74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顧季川

會計主管：王泰勳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7,251,468	100	\$6,036,72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7,447,548	103	6,436,611	106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96,080	-3	\$-399,883	-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18,609	2	99,018	2
6200	管理費用		100,986	1	125,884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9,595	3	\$224,902	4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415,675	-6	\$-624,78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98,153	1	\$16,25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10,269	-	-11,07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179,976	-2	-207,166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9,242	-2	-22,81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1,334	-3	\$-224,795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627,009	-9	\$-849,580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4,515	-	-9,538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622,494	-9	\$-840,042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19	-	\$-38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9,009	-	12,875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251	-	1,351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773	-	2,48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二十八)	\$-4,404	-	\$11,70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6,898	-9	\$-828,340	-14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0.99		\$-1.3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顧季川



會計主管：王泰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 1. 1餘額	\$6,306,516	\$5	\$41,191	\$3,332	\$-696,739	\$-2,203	\$74	\$5,652,176
本期淨利(損)	-	-	-	-	-840,042	-	-	-840,0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686	1,456	-440	11,7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9,356	\$1,456	\$-440	\$-828,3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668	-	-	-	-	-	\$668
102.12.31餘額	\$6,306,516	\$673	\$41,191	\$3,332	\$-1,526,095	\$-747	\$-366	\$4,824,50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41,191	-	41,191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3,332	3,332	-	-	-
合 計	-	-	\$-41,191	\$-3,332	\$44,523	-	-	-
本期淨利(損)	-	-	-	-	\$-622,494	-	-	\$-622,4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478	\$3,704	\$-630	-4,4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9,972	\$3,704	\$-630	\$-626,8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5,923	-	-	-	-	-	\$5,923
103.12.31餘額	\$6,306,516	\$6,596	-	-	\$-2,111,544	\$2,957	\$-996	\$4,203,529

董 事 長：吳林茂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 理 人：顧季川



會 計 主 管：王泰勛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627,009	\$-849,58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52,703	354,1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035	-749
利息費用	179,976	207,166
利息收入	-86,602	-3,058
股利收入	-405	-4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份額	119,242	22,8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053	8,9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1,32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278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08	-42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228	15,6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625	-8,22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87,119	\$607,0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792	\$10,426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2	3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3,761	32,296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354	6,92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374	-2,387
存貨(增加)減少	-193,257	258,80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3,973	-69,73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01,594	-104,8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1,583	\$131,5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2,579	\$-23,38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1	-8,99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061	2,94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6,957	-7,17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5,023	-17,04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4,950	4,5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8,439	\$-49,1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0,022	\$82,408
調整項目合計	\$767,141	\$689,4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40,132	\$-160,088
收取之利息	88,206	1,477
收取之股利	405	1,150
支付之利息	-177,688	-203,94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709	-1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2,346	\$-361,55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872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40,000	-1,686,902

(承上頁)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取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0,49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526,65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632	-29,3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6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5,343,298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62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6,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37,414	\$-202,8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233,134
短期借款減少	-1,533,012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2,242,200	-781,769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05,061	\$451,3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74,699	\$-113,0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9,845	342,9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4,544	\$229,84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林茂



經理人：顧季川



會計主管：王泰勛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67年7月，並於75年12月合併燐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各種鋼管、鋼捲加工品、線材之產銷，整廠機械設備、環保設備系統之設計、製造、安裝等工程承攬，暨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77年10月核准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4年3月24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佈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佈、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佈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年 1月 1日 或 2010年 1月 1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2009年 6月30日 以後結束之年度期 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年 7月 1日 或 2011年 1月 1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IFRSs 年度改善	2013年 1月 1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 7月 1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 7月 1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 1月 1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年 1月 1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 7月 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 1月 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 1月 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 1月 1日
IFRS 10、IFRS 11 及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 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 規定指引」	2013年 1月 1日
IFRS 10、IFRS 12 及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 1月 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 1月 1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 7月 1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 1月 1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 1月 1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 1月 1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 1月 1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 1月 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 1月 1日

註：除另有註明外，上述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
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經評估該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IFRS 11「聯合協議」

此準則將取代IAS 31「合資權益」及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本公司並無聯合協議，故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及關聯企業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經評估該準則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之揭露。

(4)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應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剩餘之權益作再衡量。適用該修訂前，當本公司喪失聯合控制時，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聯合控制個體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公允價值及處分聯合控制個體所得之價款合計數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兩者之差額應計入損益，

經評估該準則及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 3 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經評估該準則將使本公司增加對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等級之資訊揭露。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與合資）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份額外)。

4.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經評估該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10條第 3項第 3款

該新增要求當企業將發行之金融負債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發行人自身信用風險所產生者，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經評估該新增要求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版IFRSs 之新發佈、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佈之生效日(註1)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IFRSs 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IFRSs 年度改善	2014年 7月 1日
2012 年～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6年 1月 1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3)
IFRS 9 及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3)
IFRS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 1月 1日
IFRS15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 1月 1日
IAS16及IAS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 1月 1日
IAS16及IAS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 1月 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 1月 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 7月 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 1月 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 1月 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 1月 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2016年 1月 1日
IFRS10及IAS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 1月 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2014年 7月 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 7月 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 7月 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將IFRS 9生效日暫定為2018年 1月 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之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放款及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 (2)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3)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2. 投資關聯企業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長期性權益)，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並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之情況者，應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41年56年
廠房附屬其他設備	5年10年
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	3至36年
其 他 設 備	4至41年
設備備品工輓	依實際磨耗計提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七)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短期員工福利及虧損性進貨合約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八)員工福利

1.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資產負債表日所認列之退休福利義務為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淨精算損失及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現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立即轉列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2.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產生之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二)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線材、鋼捲加工品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2) 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3)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公司提供線材產品製造及銷售，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 (1)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2) 承擔存貨風險
- (3)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103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為17,228仟元；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為625仟元。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103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 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87,436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 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246,995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106,567仟元)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 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75,732仟元。

6. 金融工具評價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機率之估計，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 金	\$230	\$230
支 票 存 款	193,475	160,034
活 期 存 款	280,863	54,625
約 當 現 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29,976	14,956
合 計	<u>\$504,544</u>	<u>\$229,845</u>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0,950	\$6,985
合 計	<u>\$10,950</u>	<u>\$6,985</u>

1. 本公司於 103年及 102年度所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 (827)仟元及 1,175 仟元。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 收 帳 款	\$58,745	\$112,507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帳款淨額	<u>\$58,745</u>	<u>\$112,507</u>

1. 本公司並無重大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款項。

2. 備抵呆帳變動：無。

3.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已收回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區間(%)	額度(仟元)
103年12月31日：					
台 新 銀 行	\$31,481 (EUR 824)	\$ -	\$28,333 (EUR 741)	1.3%-1.56%	EUR 3,500
讓售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已收回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區間(%)	額度(仟元)
102年12月31日：					
台 新 銀 行	\$13,144 (EUR 330)	\$ -	\$11,830 (EUR 297)	1.24%	EUR 2,000

(1)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2) 讓售應收帳款於扣除相關費用後之金額撥付，本公司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 料	\$667,593	\$515,529
物 料	19,410	13,171
在 製 品	62,615	97,277
製 成 品	599,513	523,292
副 產 品	4,431	7,149
小 計	<u>\$1,353,562</u>	<u>\$1,156,418</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106,567)</u>	<u>(102,680)</u>
淨 額	<u>\$1,246,995</u>	<u>\$1,053,738</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7,051,884	\$6,177,409
加 工 成 本	309,888	184,071
未分攤製造費用	65,210	127,12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887	(44,446)
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轉回利益)	16,679	(7,548)
營業成本合計	<u>\$7,447,548</u>	<u>\$6,436,611</u>

2. 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調漲部分產品價格及消化部分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 3,887仟元及(44,446)仟元。

3. 有關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之提列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五)。

4.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預付款項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 付 貨 款	\$25,810	\$85,528
預付保險費	11,952	12,763
進 項 稅 額	1,923	1,596
留 抵 稅 額	6,853	-
預 付 其 他	684	1,308
合 計	<u>\$47,222</u>	<u>\$101,195</u>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	\$94,877	\$183,442
質押定期存款	40,424	153,453
合 計	<u>\$135,301</u>	<u>\$336,895</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	\$2,587,702
投資關聯企業	939,734	668,045
	<u>\$939,734</u>	<u>\$3,255,747</u>

1. 投資子公司：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1,694,599	\$1,293,967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1,752,346	1,293,735
小 計	\$3,446,945	\$2,587,702
長 投 貸 項	(3,446,945)	-
合 計	<u>\$ -</u>	<u>\$2,587,702</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主要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百分比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100.00%	100.00%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100.00%	100.00%

有關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之財務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436,680	\$195,774
非流動資產	\$7,999,013	\$7,739,869
流動負債	\$21,668	\$5,347,941
非流動負債	\$4,903,901	\$ -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收 益	\$766	\$680
費 損	(\$38,345)	(\$12,348)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淨利(損)之份額	(\$100,757)	(\$11,668)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2.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泛喬(股)公司	\$653,821	\$367,192
義大開發(股)公司	202,382	225,524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78,573	70,178
正新保全(股)公司	4,489	4,674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	469	477
合 計	<u>\$939,734</u>	<u>\$668,045</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主要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泛喬(股)公司	7.97%	5.74%
義大開發(股)公司	5.38%	5.38%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33.75%	33.75%
正新保全(股)公司	10.00%	10.0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	7.50%	7.50%

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 資 產	<u>\$22,305,588</u>	<u>\$26,293,864</u>
總 負 債	<u>\$10,058,328</u>	<u>\$15,439,933</u>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總 收 入	<u>\$2,394,281</u>	<u>\$2,197,960</u>
年度總損益	<u>(\$406,828)</u>	<u>(\$272,817)</u>

3.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告計算。
4. 本公司對正新保全(股)公司、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泛喬(股)公司及義大開發(股)公司之投資，因與母、子公司合併持股超過 20%，故採權益法評價。
5. 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6. 本公司於101年12月間出售高雄市鼓山區龍東區16.17及18地號土地給予子公司，出售土地產生之未實現處分利益約4,968,461仟元(其中3,446,945仟元帳列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另1,521,516仟元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有關出售土地予子公司土地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七(二)3.之說明。

(八)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	\$19,857	\$404

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650	\$1,650

1. 本公司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衡量，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度提列之減損損失均為 0仟元。
3. 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 地	\$1,081,786	\$1,081,786
房屋及建築	1,780,484	1,780,484
機 器 設 備	8,545,778	8,543,062
其 他 設 備	514,446	493,264
未 完 工 程	29,433	29,433
預付設備款	78,089	78,089
合 計	\$12,030,016	\$12,006,118
減：累計折舊	(4,917,787)	(4,582,764)
累計減損	(62,261)	(45,033)
淨 額	\$7,049,968	\$7,378,321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合 計
103. 1. 1餘額	\$1, 081, 786	\$1, 780, 484	\$8, 543, 062	\$493, 264	\$107, 522	\$12, 006, 118
增 添	-	-	3, 276	43, 355	-	46, 631
處 分	-	-	(560)	(22, 173)	-	(22, 733)
重 分 類	-	-	-	-	-	-
103. 12. 31餘額	<u>\$1, 081, 786</u>	<u>\$1, 780, 484</u>	<u>\$8, 545, 778</u>	<u>\$514, 446</u>	<u>\$107, 522</u>	<u>\$12, 030, 01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1. 1餘額	\$ -	\$611, 674	\$3, 787, 749	\$183, 341	\$45, 033	\$4, 627, 797
折舊費用	-	37, 292	290, 818	24, 593	-	352, 703
處 分	-	-	(420)	(17, 260)	-	(17, 680)
重 分 類	-	-	-	-	-	-
提列(迴轉)減	-	-	-	1, 628	15, 600	17, 228
損損失						
103. 12. 31餘額	<u>\$ -</u>	<u>\$648, 966</u>	<u>\$4, 078, 147</u>	<u>\$192, 302</u>	<u>\$60, 633</u>	<u>\$4, 980, 048</u>

(註)：包括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合 計
102. 1. 1餘額	\$1, 081, 786	\$1, 780, 484	\$8, 545, 772	\$505, 122	\$107, 522	\$12, 020, 686
增 添	-	-	1, 815	27, 326	-	29, 141
處 分	-	-	(4, 525)	(18, 517)	-	(23, 042)
重 分 類	-	-	-	-	-	-
轉 費 用	-	-	-	(20, 667)	-	(20, 667)
102. 12. 31餘額	<u>\$1, 081, 786</u>	<u>\$1, 780, 484</u>	<u>\$8, 543, 062</u>	<u>\$493, 264</u>	<u>\$107, 522</u>	<u>\$12, 006, 11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1. 1餘額	\$ -	\$574, 532	\$3, 495, 058	\$181, 786	\$29, 433	\$4, 280, 809
折舊費用	-	37, 142	294, 967	22, 026	-	354, 135
處 分	-	-	(2, 276)	(11, 128)	-	(13, 404)
重 分 類	-	-	-	-	-	-
提列(迴轉)減	-	-	-	-	15, 600	15, 600
損損失						
轉 費 用	-	-	-	(9, 343)	-	(9, 343)
102. 12. 31餘額	<u>\$ -</u>	<u>\$611, 674</u>	<u>\$3, 787, 749</u>	<u>\$183, 341</u>	<u>\$45, 033</u>	<u>\$4, 627, 797</u>

(註)：包括運輸設備、電腦通訊設備及其他設備。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46,631	\$29,141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	199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46,631</u>	<u>\$29,340</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3. 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減損損失金額分別為 17,228仟元及 15,600仟元。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公司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皆為80,806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 地	\$202,233	\$203,274
成 本 合 計	\$202,233	\$203,274
減：累計減損	(68,009)	(69,332)
淨 額	<u>\$134,224</u>	<u>\$133,942</u>

1.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成 本	土 地
103.1.1餘額	\$203,274
增 添	-
處 分	(1,041)
103.12.31餘額	<u>\$202,233</u>
累計減損	
103.1.1餘額	\$69,332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625)
處 分	(698)
103.12.31餘額	<u>\$68,009</u>

102年度：

成 本	土 地
102.1.1餘額	\$203,274
增 添	-
處 分	-
102.12.31餘額	\$203,274
累計減損	
102.1.1餘額	\$77,55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8,227)
102.12.31餘額	\$69,332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18	\$21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3	\$23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19	\$219

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45,287仟元及 334,968仟元，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

4. 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度投資性不動產提列減損損失(轉回利益)金額分別為 (625)仟元及 (8,227)仟元。

5.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6.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公司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分別為 8,763仟元及 9,105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十二)短期借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購 料 借 款	\$704,321	2.0574%-2.62%
抵 押 借 款	510,000	2.25%-2.62%
信 用 借 款	60,000	2.10%
合 計	\$1,274,321	

借 款 性 質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購 料 借 款	\$1,887,333	1.5325%-2.74%
抵 押 借 款	720,000	2.15%-2.74%
信 用 借 款	200,000	2.10%-2.28%
合 計	<u>\$2,807,333</u>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部分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220,000	\$2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788)	(915)
淨 額	<u>\$219,212</u>	<u>\$249,085</u>
利 率 區 間	<u>2.04%</u>	<u>2.04%-2.30%</u>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提供部份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四)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 付 薪 獎	\$25,439	\$33,966
應付燃料費	14,419	13,532
應付水電費	19,025	12,989
應 付 利 息	6,881	10,569
應付耗材款	27,151	19,838
應 付 其 他	21,648	18,296
合 計	<u>\$114,563</u>	<u>\$109,190</u>

(十五)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8,328	\$8,050
虧損性進貨合約	17,276	597
合 計	<u>\$25,604</u>	<u>\$8,647</u>

項 目	員工福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03年 1月 1日	\$8,050	\$597	\$8,647
本 期 認 列	8,328	16,679	25,007
本 期 轉 回	(8,050)	-	(8,050)
103年12月31日	<u>\$8,328</u>	<u>\$17,276</u>	<u>\$25,604</u>

項 目	員工福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02年 1月 1日	\$7,677	\$8,145	\$15,822
本 期 認 列	8,050	-	8,050
本 期 轉 回	(7,677)	(7,548)	(15,225)
102年12月31日	<u>\$8,050</u>	<u>\$597</u>	<u>\$8,647</u>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虧損性進貨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對已簽訂不可撤銷之原料進貨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之差額。

(十六)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2,618,550	\$4,860,750
小 計	\$2,618,550	\$4,860,750
減：未攤銷折價	(4,020)	(9,868)
一年內到期	(757,645)	(1,164,059)
合 計	<u>\$1,856,885</u>	<u>\$3,686,823</u>
利 率 區 間	<u>2.8022%-2.822%</u>	<u>2.61%-2.822%</u>

1. 上列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依本公司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除利息保障倍數未達合約標準外及 102 年度除流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未達合約標準外，餘皆符合各聯貸借款合同之規定，前述財務比率之未達標準事宜，若未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須按費率 0.025% 一次計付罰款予管理銀行。惟前述違反財務比率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

(十七)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度。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03,600)	(\$291,7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7,868	30,012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275,732)	(\$261,773)

-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291,785	\$303,672
當期服務成本	2,357	2,644
利 息 成 本	5,052	4,526
精 算 損(益)	9,201	(13,081)
支付之福利	(4,795)	(5,976)
期 末 餘 額	\$303,600	\$291,785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30,012	\$33,55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30	614
雇主之提撥金	1,929	2,023
支付之福利	(4,795)	(5,976)
精 算(損)益	192	(206)
期 末 餘 額	<u>\$27,868</u>	<u>\$30,012</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當期服務成本	\$2,357	\$2,644
利 息 成 本	5,052	4,52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30)	(614)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	-
縮減或清償損益	-	-
當期退休金成本	<u>\$6,879</u>	<u>\$6,556</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銷 貨 成 本	\$5,138	\$4,864
推 銷 費 用	518	480
管 理 費 用	1,223	1,212
合 計	<u>\$6,879</u>	<u>\$6,556</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19,919	\$7,044
本 期 認 列	(9,009)	12,87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10,910</u>	<u>\$19,919</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3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折現率	1.75%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9)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03,600)	(\$291,78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7,868	30,012
計畫剩餘(短絀)	(\$275,732)	(\$261,77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9,200)	\$5,101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92	(\$206)

2.(1) 自民國94年 7月 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993仟元及 8,800仟元。

(十八)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630,652	\$6,306,516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月31日	630,652	\$6,306,516

項 目	102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630,652	\$6,306,516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月31日	630,652	\$6,306,516

2. 截至 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000,000仟元，計為 1,200,000仟股。
3. 本公司95年12月 8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2,000,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350,877,193 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70元，以96年 2月 8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 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 181,755,363股；本公司於100 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3,635,107 股。

4. 本公司97年 6月25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新台幣1,200,000 仟元，計發行新股(普通股)461,538,461 股，每股面額10元。私募價格訂為每股2.60元，以97年11月12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普通股之上市及再次賣出將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為之。前述私募股份因本公司曾於98年 5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約48.20%，減資後股數為 239,078,208股；本公司於100 年10月間辦理盈餘轉增資，屬該私募普通股獲配之股數為4,781,564 股。
5. 本公司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均為 6,306,516仟元，分為 630,652仟股，均為普通股，其股款明細如下：

屬私募普通股股本		4,292,503	
屬非私募普通股股本		2,014,013	
合	計	<u>6,306,516</u>	
(十九)資本公積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5	\$5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而認列		6,591	668
合	計	<u>\$6,596</u>	<u>\$673</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 盈餘分配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1,526,095)	(\$696,739)
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1,191	-
以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332	-
本 期 損 益	(622,494)	(840,042)
認列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7,478)	10,686
期 末 餘 額	(\$2,111,544)	(\$1,526,095)

1. 本公司係屬資本及技術密集之產業，企業生命週期屬「成熟期」，惟為求企業永續經營與因應未來市場需求，故採「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次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發放董事、監察人酬勞千分之二（含）以內、員工紅利百分之一後，優先發放特別股股息，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其股東紅利分配中股票股利在0%至80%間，現金股利在20%至100%間），以上分派議案由董事會擬具後，再提請股東會決議。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3,332	\$3,332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	-
以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332)	-
合 計	\$ -	\$3,332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IFRSs時，將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分別為(1,325)仟元及0仟元，故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03年6月及102年6月決議之102年及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法 定 公 積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合 計	\$ -	\$-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3年及102年度均因公司營運發生虧損，故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為 0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6. 103年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為 0仟元，與102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均為 0仟元，並無差異。

7. 本公司於104年 3月24日召開董事會提議討論103年度盈虧撥補案，因截至 103年底尚有累積虧損，故不會發放股東紅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上述盈虧撥補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擬訂於104年6月17日召開股東常會。

(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3. 1. 1餘額	(\$747)	(\$366)	(\$1,113)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 實現(損)益	-	(419)	(41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3,704	(211)	3,493
103.12.31餘額	\$2,957	(\$996)	\$1,961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2. 1. 1 餘額	(\$2,203)	\$74	(\$2,12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 實現(損)益	-	(38)	(38)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1,456	(402)	1,054
102. 12. 31 餘額	(\$747)	(\$366)	(\$1,113)

(二十二)營業收入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商品銷售收入	\$6,910,215	\$5,874,652
加工收入	264,088	123,004
下腳收入	88,028	51,104
營業收入總額	\$7,262,331	\$6,048,760
銷貨退回	(9,269)	(10,988)
銷貨折讓	(1,594)	(1,044)
營業收入淨額	\$7,251,468	\$6,036,728

(二十三)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3 年 度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52,158	\$51,944	\$204,102
勞健保費用	16,365	4,593	20,958
退休金費用	12,145	3,727	15,872
其他員工福利	28,369	5,678	34,047
折舊費用	315,854	36,849	352,703
合 計	\$524,891	\$102,791	\$627,682

性 質 別	10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48,939	\$51,211	\$200,150
勞健保費用	15,874	4,732	20,606
退休金費用	11,733	3,623	15,356
其他員工福利	15,675	3,477	19,152
折舊費用	312,800	41,335	354,135
合 計	<u>\$505,021</u>	<u>\$104,378</u>	<u>\$609,399</u>

本公司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90人及375人。

(二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租金收入	\$836	\$305
股利收入	405	450
利息收入(註)	86,602	3,058
其他收入－研發產品及補助收入	8,152	12,348
其他收入－其他	2,158	97
合 計	<u>\$98,153</u>	<u>\$16,258</u>

(註)：其中 84,420仟元係屬收取子公司之利息，詳附註七、7.(2)之說明。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損)益	(\$1,035)	\$74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208	4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7,228)	(15,60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625	8,2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053)	(8,95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損失)	278	-
淨外幣兌換(損)益	12,923	4,104
處分投資損失	-	(2)
其 他	(987)	(24)
合 計	(\$10,269)	(\$11,072)

(二十六)財務成本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銀行借款利息	\$169,361	\$201,097
其他財務成本	10,615	6,069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179,976	\$207,166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 -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 延所得稅	(4,515)	(9,538)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4,515)	(\$9,538)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758	\$297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1,531)	2,189
合 計	(\$773)	\$2,486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稅 前 淨 利	(\$627, 009)	(\$849, 58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106, 591)	(\$144, 428)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12, 994	(405)
永久性差異	10, 581	2, 592
虧損扣抵	83, 016	142, 241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虧損扣抵	-	(9, 943)
暫時性差異	(4, 515)	40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4, 515)	(\$9, 538)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項 目	103年12至31日	102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579)	(\$130)
估計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	2, 937	10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8, 116	17, 456
銷貨收入認列之差異	180	(297)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48, 729	47, 888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5, 258	11, 90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13, 504	12, 362
員工帶薪休假	1, 415	1, 369
折舊財稅差異	60, 702	65, 091
未使用虧損扣抵	28, 449	28, 449
直接(借)貸記股東權益：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1, 856)	(3, 3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604)	154
合 計	\$186, 251	\$180, 9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7, 436	\$181, 3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 185)	(\$427)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3年12至31日	102年12至31日
虧損扣抵	\$557,192	\$476,347
權益法投資損失	8,479	-

本公司未認列虧損扣抵之最後抵減年度為 104-112年。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7.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35,098	\$34,994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實際)	(實際)

(二十八)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3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419)	\$ -	(\$41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62	(758)	3,7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11)	-	(211)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損失)	(9,009)	1,531	(7,4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77)	\$773	(\$4,404)

102 年 度			
項 目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	(\$38)	\$ -	(\$38)
允價值淨變動數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1,753	(297)	1,456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402)	-	(402)
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	12,875	(2,189)	10,686
(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188</u>	<u>(\$2,486)</u>	<u>\$11,702</u>

(二十九) 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本 期 淨 利	(\$622,494)	(\$840,042)	
減：特別股股利	-	-	
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622,494)	(\$840,042)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30,652	630,65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0.99)</u>	<u>(\$1.3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燁輝企業(股)公司控制，其持有本公司54.82%之股份。
其餘45.18%則被大眾持有。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燁輝企業(股)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銷 貨 收 入	其他關係人	\$107,040	\$117,516
	子 公 司	19,779	-
	合 計	\$126,819	\$117,516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不銹鋼廢下腳料，銷售價格係參考相對交易方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價格而定，收款條件為月結15天；另銷售予關係人竹節鋼筋，交易價格係參考盤價，由雙方議價決定，收款條件為次月26日前收清，對上列貨款未於期限內付款即視為延付貨款，按日息0.015%加計延遲給付之貨款息；而與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係於出貨前預先收取L/C或T/T。

2.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母 公 司	\$130,274	\$ -
其他關係人	4,919,860	3,845,861
合 計	\$5,050,134	\$3,845,861

本公司向上列關係人進貨主要為不銹鋼小鋼胚及碳鋼小鋼胚，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付款方式採收貨前開立即期L/C（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顯著差異）或T/T。若於收貨後5日內尚未付款即視為延付貨款，須按年息4%計付利息。

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其他關係人	\$ -	\$32
應 收 帳 款	子 公 司	\$14,840	\$ -
	其他關係人	11,910	3,396
	合 計	\$26,750	\$3,396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應收利息	\$ -	\$1,528
	應收出售土地款	-	5,343,298
	(註)		
	減：遞延出售土地	-	(4,968,461)
	利益(註)		
	小計	\$ -	\$376,365
	其他關係人	10,979	-
	合計	\$10,979	\$376,365

(註)有關應收出售土地款及遞延出售土地利益之相關內容，請參閱附註七、7.(2)之說明。

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808	\$ -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	\$131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55	\$43
	關 聯 企 業	643	625
	其他關係人	2,626	2,449
合 計		\$3,324	\$3,117

5. 預付款項：無。

6. 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396	\$ -

7. 財產交易：

(1) 購置資產：無。

(2) 出售資產：

103年：無。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102年12月31日	
		交易金額	處分(損)益
子 公 司	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 16、17及18地號土地	\$7,633,283	\$4,968,461
其他關係人	交通運輸設備	687	7

- A. 本公司為供子公司開發精品購物廣場及國際觀光酒店，於 101 年12月間經董事會決議將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16、17及18地號土地依比例出售予該 2家子公司(其中華都公司佔50.78%；華悅公司佔49.22%)，三方並於同月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內容如下：
- a. 交易總價款：7,633,283 仟元(其中華都為3,876,181仟元；華悅為3,757,102仟元)，係參考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87,572 仟元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11,231仟元，並經雙方議價決定。
- b. 交易條件：簽約時先收取買賣價金 10%之簽約金，華都公司及華悅公司已支付予本公司簽約金分別為 387,618 仟元及 375,710仟元，合計 763,328 仟元，帳列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依約於102年第1季收取買賣價金 20%之第一期款，並完成過戶，餘買賣價金 70%之部分帳列其他應收款，約定由華都企業公司及華悅酒店公司以本件買賣標的向金融機關辦理土地融資貸款抵付，貸款金額如不足抵付，華都企業公司及華悅酒店公司應於貸款撥付當日以現金一次補足。貸款銀行撥付日最遲不得晚於 102 年12月27日。惟三方於 102年12月間協議修正合約，將貸款銀行撥付日最遲期限延後一年，即最遲不得晚於 103年12月27日，且華都公司及華悅公司同意自 102年12月27日起至實際貸款撥付日止之期間，按年利率 2.61%計付利息，103年度因而產生之利息收入各為 43,122仟元及41,298仟元，上開款項及利息已於103年8月26日全數收訖。
- c. 處分損益：上開出售土地予子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處分利益約 4,968,461仟元(其中3,446,945仟元帳列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另 1,521,516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8. 對關係人放款：無。

9. 向關係人借款：無。

10. 背書保證

關係人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	\$2,500,000
子 公 司	-	3,000,000
合 計	<u>\$ -</u>	<u>\$5,500,000</u>

11. 其 他

(1)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母 公 司	\$218	\$218
子 公 司	84,950	1,528
其他關係人	114	109
合 計	<u>\$85,282</u>	<u>\$1,855</u>

主要係租賃收入、利息收入及水電費收入等，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或季收取租金。

(2)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1) 母 公 司	\$557	\$475
(2) 其他關係人	11,002	12,745
(3) 關聯企業	7,235	8,622
合 計	<u>\$18,794</u>	<u>\$21,842</u>

主要係裝卸服務、電腦使用費等。

(3)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151</u>	<u>\$ -</u>

(4) 本公司參與下列公司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金額之情形如下：

103年度：

被投資公司	增加投資		持 股 比 例	
	股數(仟股)	金額	增資前	增資後
子 公 司	45,000	\$450,000	100%	100%
子 公 司	51,000	510,000	100%	100%
關聯企業	28,000	280,000	5.74%	7.97%

102年度：

被投資公司	增加投資		持 股 比 例	
	股數(仟股)	金額	增資前	增資後
子 公 司	83,000	\$830,000	100%	100%
子 公 司	83,000	830,000	100%	100%
關聯企業	2,690	26,902	5.43%	5.38%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7,451	\$5,556
退職後福利	361	21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 職 福 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u>\$7,812</u>	<u>\$5,772</u>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	\$94,877	\$183,442
質押定期存款	40,424	153,45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小計	\$135,301	\$336,8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5,952,793	6,259,714
投資性不動產	95,384	95,384
合 計	<u>\$6,183,478</u>	<u>\$6,691,99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1,275,000仟元及 1,330,000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二)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確保貸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均為24,780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三)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外信用狀金額	USD 6,198	USD 12,823	
國內信用狀金額	NTD 21,480	NTD 21,102	

(四)本公司與ARCELOR MITTAL、五礦、中基寧波等小鋼胚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其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截至 103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約部份計12,750噸，金額共約 203,863仟元。

(五)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10,950	\$ -	\$ -	\$10,950
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19,857	-	-	19,857
合 計	<u>\$30,807</u>	<u>\$ -</u>	<u>\$ -</u>	<u>\$30,807</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6,985	\$ -	\$ -	\$6,985
衡量之金融資產－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404	-	-	404
合 計	<u>\$7,389</u>	<u>\$ -</u>	<u>\$ -</u>	<u>\$7,389</u>

3. 103年及102年度均無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4. 103年及102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5.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基金)。

(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及歐元，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外幣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而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930	31.65	219,342	升值1%	2,193	-
歐元:新台幣	651	38.47	25,051	升值1%	251	-
人民幣:新台幣	122	5.092	619	升值1%	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483	31.65	78,573	升值1%	-	786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28	29.805	90,250	升值1%	903	-
人民幣:新台幣	10,835	4.919	53,297	升值1%	533	-
歐元:新台幣	126	41.09	5,177	升值1%	52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55	29.805	70,178	升值1%	-	7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749	29.805	81,934	升值1%	(819)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及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03年及102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將分別增加 110仟元及70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分別為 199仟元及 4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3. 12. 31	102. 12. 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70, 400	\$198, 398
金融負債	(219, 212)	(249, 085)
淨 額	(\$148, 812)	(\$50, 687)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375, 740	\$208, 078
金融負債	(3, 888, 851)	(7, 658, 215)
淨 額	(\$3, 513, 111)	(\$7, 450, 137)

(A)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03年及102年度淨利將分別減少35,131仟元及74,501仟元。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B.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8%及 53%，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274,321	\$ -	\$ -	\$ -	\$ -	\$1,274,321	\$1,274,321
應付短期票券	220,000	-	-	-	-	220,000	219,212
應付票據	90,179	-	-	-	-	90,179	90,179
其他應付款	114,563	-	-	-	-	114,563	114,56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79,500	379,500	872,850	986,700	-	2,618,550	2,614,530
合計	<u>\$2,078,563</u>	<u>\$379,500</u>	<u>\$872,850</u>	<u>\$986,700</u>	<u>\$ -</u>	<u>\$4,317,613</u>	<u>\$4,312,805</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2,807,333	\$ -	\$ -	\$ -	\$ -	\$2,807,333	\$2,807,333
應付短期票券	250,000	-	-	-	-	250,000	249,085
應付票據	57,600	-	-	-	-	57,600	57,600
應付帳款	131	-	-	-	-	131	131
其他應付款	109,190	-	-	-	-	109,190	109,19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487,700	679,500	1,444,000	2,249,550	-	4,860,750	4,850,882
合計	<u>\$3,711,954</u>	<u>\$679,500</u>	<u>\$1,444,000</u>	<u>\$2,249,550</u>	<u>\$ -</u>	<u>\$8,085,004</u>	<u>\$8,074,221</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無。

附表一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1)										
1	義大華都企 業(股)公司	燐興企業 (股)公司	4	12,495,476	1,523,400	—	—	—	—	12,495,476	—	Y	—
1	義大華都企 業(股)公司	義大華悅 酒店(股) 公司	5	12,495,476	7,186,000	7,186,000	2,442,000	7,186,000	402.56%	12,495,476	—	—	—
2	義大華悅酒 店(股)公司	燐興企業 (股)公司	4	12,075,385	1,476,600	—	—	—	—	12,075,385	—	Y	—
2	義大華悅酒 店(股)公司	義大華都 企業(股) 公司	5	12,075,385	7,413,000	7,413,000	2,519,000	7,413,000	429.73%	12,075,385	—	—	—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2)：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7 倍為限。

(註 3)：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7 倍為限。

附表二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燐 興 企 業 (股)公司	基金/台新新興歐洲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2,830	—	2,830	—
	基金/聯博亞太收益成長平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3,030	—	3,030	—
	基金/華南永昌多重資產入息 平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5,090	—	5,090	—
	合 計			1,300	10,950		10,950	
	燐聯鋼鐵(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 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542	19,857	0.116%	19,857	—
	合 計			2,542	19,857		19,857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其董事為本公 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	1,650	3.00%	—	(註)
	橋頭寶(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	5.00%	—	(註)
	合 計			2,650	1,650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附表三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 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燁興企業 (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 店(股)公司	採權益法 之投資	現金增資	本公司 之子公司	130,000	1,293,967	45,000	400,632 (註1)	—	—	1,694,599 (註3)	—	175,000	—
	義大華都企 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 之投資	現金增資	本公司 之子公司	130,000	1,293,735	51,000	458,611 (註2)	—	—	1,752,346 (註3)	—	181,000	—

(註1)：包括本期增購 450,000 仟元及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49,368)仟元。

(註2)：包括本期增購 510,000 仟元及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51,389)仟元。

(註3)：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間出售高雄市鼓山區龍東區 16.17 及 18 地號土地給予子公司，出售土地產生之未實現處分利益約 4,968,461 仟元(其中 3,446,945 仟元帳列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另 1,521,516 仟元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附表四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 16、17	101.12.27	3,876,181	已於 103 年 8 月付清	燁興企業(股)公司	母公司	—	—	—	—	參考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87,572 仟元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11,231 仟元，並經雙方議價決定	開發精品購物廣場	無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及 18 地號土地		3,757,102	已於 103 年 8 月付清								開發國際觀光酒店	
合計			7,633,283	7,633,283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義大亞洲廣場商業大樓新建工程	103. 1.28	1,816,750	22,768	新泉營造(股)公司、台灣水泥(股)公司、燁興企業(股)公司及燁輝企業(股)公司等	實質關係人、母公司、最終母公司	—	—	—	—	參考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2,828,574 仟元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2,850,860 仟元，並經雙方議價決定	開發精品購物廣場	無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1,760,954	32,378								開發國際觀光酒店	
合計			3,577,704	55,146									

附表五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不動產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與公司之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燐興企業(股)公司	高雄市鼓山區龍東段 16、17 及 18 地號土地	101.12.27	82.6	2,644,331	7,633,283	已於 103 年 8 月收清	(註 1)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供子公司開發精品購物廣場及國際觀光酒店之用。	參考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87,572 仟元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估價金額 8,211,231 仟元，並經雙方議價決定	無

(註 1)：買賣價金 7,633,283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 20,491 仟元及帳面價值 2,644,331 仟元後，計產生處分利益 4,968,461 仟元，惟因屬母子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未實現利益已全數銷除。

附表六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燐興企業 (股)公司	燐聯鋼鐵 (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 本公司之董 事	進 貨	4,919,424	77.05%	收貨前開立即期 信用狀，於收貨 後 5 日內尚未付 款即視為延付貨 款，須按年息 4% 計付利息	相 當	開立即期信 用狀	應付票據 88	0.10%	—
燐興企業 (股)公司	燐輝企業 (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 公司	進 貨	130,274	2.04%	收貨前開立即期 信用狀或 T/T	相 當	開立即期信 用狀	—	—	—

附表七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 (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燁興企業 (股)公司	義大華悅酒店 (股)公司	高雄市	旅 館 業	1,750,000	1,300,000	175,000	100%	—	(18,912)	(49,368)	—
	義大華都企業 (股)公司	高雄市	興建大樓百貨 公司業	1,810,000	1,300,000	181,000	100%	—	(18,667)	(51,389)	—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美國維吉尼 亞洲	廢鋼回收業	110,469	110,469	—	33.75%	78,573	11,650	3,932	—
	正新保全(股) 公司	高雄市	系統保全服務 業	4,000	4,000	400	10%	4,489	(1,837)	(185)	—
	正新大樓管理 顧問(股)公司	高雄市	大樓之水電、 空調、停車場 等設備維護管 理顧問業務	750	750	75	7.50%	469	(65)	(4)	—
	泛喬(股)公司	高雄市	興建大樓	639,772	359,772	63,409	7.97%	653,821	11,702	707	—
	義大開發(股) 公司	高雄市	休閒開發業	299,737	299,737	29,973	5.38%	202,382	(426,196)	(22,935)	—
	合 計			4,614,728	3,374,728			939,734	(442,325)	(119,242)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揭露。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73
應收帳款－一般明細表	74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75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76
存貨明細表	77
預付款項明細表	7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8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83
短期借款明細表	84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85
應付票據明細表	86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87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88

項 目	編 號/索 引
預收款項明細表	89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90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91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92
營業成本明細表	93
製造費用明細表	94
推銷費用明細表	95
管理費用明細表	96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二十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二十三)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 金	庫 存 現 金	\$230	
現 金 小 計		\$230	
銀 行 存 款	支 票 存 款	\$193,475	
	活 期 存 款	56,163	
	外 幣 存 款	224,700	USD 6,930; CNY 122; EUR 123
銀行存款小計		\$474,338	
約 當 現 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 個月以內之定期 存款	\$29,976	
約當現金小計		\$29,976	
合 計		\$504,544	

103年12月31日美元外匯兌換率 1 : 31.65

人民幣外匯兌換率 1 : 5.092

歐元外匯兌換率 1 : 38.47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股數或單位	面 值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備 註
						單 價	總 額	
基 金	台新新興歐洲基金	500	10	5,000	\$5,000	5.66	\$2,830	
基 金	聯博亞太收益成長平衡	300	10	3,000	3,000	10.10	3,030	
基 金	華南永昌多重資產入息平衡基金	500	10	5,000	5,000	10.18	5,090	
合 計					<u>\$13,000</u>		<u>\$10,950</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一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路竹新益公司	應 收 貨 款	\$11,338	
億太昇公司	應 收 貨 款	10,734	
INOXFIL	應 收 貨 款	10,236	EUR 266
UGITECH	應 收 貨 款	7,778	EUR 202
信 春 公 司	應 收 貨 款	3,850	
其 他	(5%以下彙計)	14,809	含外幣EUR 60
合 計		<u>\$58,745</u>	
減：備抵呆帳		<u>-</u>	
淨 額		<u><u>\$58,745</u></u>	

103年12月31日歐元外匯兌換率 1 : 38.47

燐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燐聯鋼鐵公司	應 收 貨 款	\$11,910	
義大華悅公司	應 收 貨 款	10,345	
義大華都公司	應 收 貨 款	4,495	
合 計		\$26,750	
減：備抵呆帳		-	
淨 額		\$26,750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其他	應收折讓款	\$10,97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小計		\$10,979	
應收退稅款	應退營業稅	\$20,918	
應收利息	定存及活存利息	14	
應收其他	員工薪資補助款等	14	
其他應收款-一般小計		\$20,946	
合 計		\$31,925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原 料	\$667,593	\$621,401	
物 料	物 料	19,410	19,410	
在 製 品	在 製 品	62,615	58,986	
製 成 品	製 成 品	599,513	547,302	
副 產 品	下 腳 品	4,431	4,431	
合 計		\$1,353,562	\$1,251,530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 損失		(106,567)	-	
淨 額		<u>\$1,246,995</u>	<u>\$1,251,530</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貨款	預付購料款及開狀手續費等	\$25,810	
預付保險費	預付保險費	11,952	
進項(留抵)稅額	尚未提出扣抵之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	8,776	
其 他	預付租金等	684	
合 計		<u>\$47,222</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合作金庫－鳳松	活期存款	\$39,366	
第一銀行－新興	活期存款	12,677	
板信銀行－新興	活期存款	14,997	
華南銀行－岡山	活期存款	2,029	
彰化銀行－七賢	活期存款	25,808	
活期存款小計		<u>\$94,877</u>	
兆豐銀行－高雄	定期存款	\$31,191	
土地銀行－岡山	定期存款	9,233	
定期存款小計		<u>\$40,424</u>	
合 計		<u><u>\$135,301</u></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公平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平價值		
燁 聯	49	\$404	2,493	\$19,872	-	\$419	2,542	\$19,857	無	
合 計		<u>\$404</u>		<u>\$19,872</u>		<u>\$419</u>		<u>\$19,857</u>		

說明：本期增加19,872仟元係增購；本期減少 419仟元係評價調整。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 (股)公司	150	\$1,650	-	\$ -	-	\$ -	150	3.00%	\$1,650	無	
橋頭寶(股)公司	2,500	25,000	-	-			2,500	5.00%	25,000	無	
合 計		\$26,650		\$ -		\$ -			\$26,650		
減：累計減損		(25,000)		-		-			(25,000)		
淨 額		<u>\$1,650</u>		<u>\$ -</u>		<u>\$ -</u>			<u>\$1,650</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130,000	\$1,293,967	45,000	\$450,000	-	\$49,368	175,000	100.00%	\$1,694,599	9.64	\$1,725,055	無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130,000	1,293,735	51,000	510,000	-	51,389	181,000	100.00%	1,752,346	9.65	1,785,068	無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	70,178	-	8,395	-	-	-	33.75%	78,573	-	78,573	無	
正新保全(股)公司	400	4,674	-	-	-	185	400	10.00%	4,489	11.54	4,489	無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	75	477	-	-	-	8	75	7.50%	469	6.27	469	無	
泛喬(股)公司	35,409	367,192	28,000	286,629	-	-	63,409	7.97%	653,821	18.20	653,821	無	
義大開發(股)公司	29,973	225,524	-	-	-	23,142	29,973	5.38%	202,382	6.85	202,382	無	
小 計		<u>\$3,255,747</u>		<u>\$1,255,024</u>		<u>\$124,092</u>							
								長投資項	<u>(\$3,446,945)</u>		<u>(\$3,446,945)</u>		
									<u>\$939,734</u>		<u>\$1,002,912</u>		

說明：1. 市價或股權淨值：係依據103年度經會計師簽證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2. 本期增加 1,255,024仟元，係包括：

增 購	\$1,240,000
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4,639
其他綜合損益	4,4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5,923
合 計	<u>\$1,255,024</u>

3. 本期減少124,092仟元，係包括：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23,881
其他綜合損益	211
合 計	<u>\$124,092</u>

4. 茲將103年12月31日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之取得成本與權益法核計分別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取 得 成 本	權 益 法 評 價	其 他	合 計
義大華悅酒店(股)公司	\$1,750,000	(\$55,401)	\$ -	\$1,694,599
義大華都企業(股)公司	1,810,000	(57,654)	-	1,752,346
UNITED WINNER METALS L.P	110,469	(35,459)	3,563	78,573
正新保全公司	4,000	489	-	4,489
正新大樓公司	750	(281)	-	469
泛 喬 公 司	639,772	4,519	9,530	653,821
義大開發(股)公司	299,737	(43,694)	(53,661)	202,382
小 計	<u>\$4,614,728</u>	<u>(\$187,481)</u>	<u>(\$40,568)</u>	<u>\$4,386,679</u>
			長投資項	<u>(\$3,446,945)</u>
				<u>\$939,734</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	飯店保證金	\$300	
	廢水排放保證金	100	
	其 他	44	
合 計		\$444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融 資 額 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兆豐高雄	購料借款	\$51,539	1031112-1040511	NTD 1,000,000	定存	
合庫鳳松	購料借款	198,509	1031112-1040628	NTD 433,000	活存	
土銀岡山	購料借款	77,487	1031120-1040602	NTD 200,000	定存	
一銀新興	購料借款	57,930	1031208-1040603	NTD 350,000	活存	
華銀岡山	購料借款	20,289	1031216-1040615	NTD 120,000	活存	
華泰高雄	購料借款	59,990	1031119-1040525	NTD 120,000	無	
板信新興	購料借款	49,975	1031209-1040609	NTD 150,000	活存	
彰銀七賢	購料借款	188,602	1031022-1040620	NTD 380,000	活存	
小 計		<u>\$704,321</u>				
兆豐高雄	抵押借款	\$260,000	1031117-1040527	NTD 1,000,000	定存	
合庫鳳松	抵押借款	150,000	1031216-1041216	NTD 433,000	活存	
板信新興	抵押借款	100,000	1031117-1040215	NTD 150,000	活存	
小 計		<u>\$510,000</u>				
華泰高雄	信用借款	\$60,000	1031029-1040516	NTD 120,000	無	
小 計		<u>\$60,000</u>				
合 計		<u><u>\$1,274,321</u></u>				
期末利率區間		<u><u>2.0574%-2.62%</u></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 約 期 限	發 行 金 額	票 券 折 價	帳 面 價 值	抵押或擔保
融資性商業本票	陽信立文	1031107-1040306	\$220,000	\$788	\$219,212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合 計		\$220,000	\$788	\$219,212	
	利率區間				2.04%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協明化工	支付貨款	\$11,130	
鈦元企業	支付貨款	7,286	
其 他	(5%以下彙計)	71,763	
合 計		\$90,179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獎	薪 獎	\$25,439	
應付耗材款	耗 材	27,151	
應付燃料費	燃 料 費	14,419	
應付水電費	水 電 費	19,025	
應付利息	利息費用	6,881	
應付運費	運 費	3,583	
應付保險費	保 險 費	3,671	
代收 款	代 收 款	2,598	
其 他	其 他	11,796	
合 計		<u>\$114,563</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員 工 福 利	員工短期帶薪休假	\$8,328	
虧損性合約	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	17,276	
合 計		\$25,604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PRECISION	預收貨款	\$38,865	
雄線公司	預收貨款	8,811	
中南金記公司	預收貨款	8,500	
其 他	(5%以下彙計)	8,015	
合 計		<u>\$64,191</u>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兆豐銀行等11家聯合貸款－甲項	抵 押 借 款	\$2,473,650	991129-1061129	土地、建物及機器設備	
兆豐銀行等11家聯合貸款－乙項	抵 押 借 款	144,900	991129-1061129	土地、建物及機器設備	
合 計		\$2,618,550			
減：未攤銷折價		(4,0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57,645)			
長 期 借 款		\$1,856,885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2.8022%-2.822%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證金	土地保證金	\$151	
合 計		\$151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噸)	金 額	備 註
不鏽鋼線材	60,050	\$5,173,095	
一般線材	88,185	1,664,736	
棒 鋼	1,566	30,753	
直條竹節鋼筋	2,185	40,044	
鋼 胚	10	1,587	
製成品小計		\$6,910,215	
加工收入	116,533	264,088	
下腳收入	8,896	88,028	
合 計		\$7,262,331	
減：銷貨退回		(9,269)	
銷貨折讓		(1,594)	
合 計		\$7,251,468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 度
期初存料	\$515,529
加：本期進料	6,384,139
製成品轉入	5,082,968
減：期末存料	(667,593)
出 售	(1,076)
領用轉費用	(7,272)
耗用原料	\$11,306,695
直接人工	\$106,527
製造費用	\$1,080,650
製造成本	\$12,493,872
加：期初在製品	\$97,277
減：期末在製品	(62,615)
加工成本轉出等	(332,604)
製成品成本	\$12,195,930
加：期初製成品	523,292
外購製成品	436
減：期末製成品	(599,513)
生產領用轉原料	(5,082,968)
領用轉費用	(6,750)
下腳產出	(71,844)
出售製成品成本	\$6,958,583
成本調整項目	
出售原料成本	1,076
出售下腳成本	69,521
其他加減項(加工成本等)	332,604
其他加減項－銷貨退回等	(12)
產銷成本	\$7,361,772
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	65,21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887
不可撤銷進貨合約損失(轉回利益)	16,679
營業成本	\$7,447,548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103年 1月 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 度
間接人工	\$72,065
文具用品	363
旅 費	278
運 費	2,438
郵 電 費	165
修繕費	121,102
包裝費	17,039
水電瓦斯費	196,857
保險費	30,204
燃料費	245,848
加工費	1,277
稅 捐	2,547
折 舊	315,854
伙食費	1,411
職工福利	7,750
什項購置	30
工廠用品	1,111
消耗品	59,763
退休金	5,497
交通費	771
加班費	3,282
訓練費	184
其他支出	60,02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65,210

合 計	\$1,080,650
	=====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103年 1月 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 度
薪資支出	\$16,744
文具用品	129
旅 費	400
運 費	43,341
郵 電 費	230
修繕費	4
保 險 費	3,379
交際費	598
稅 捐	1,218
折 舊	4,813
伙食費	295
職工福利	1,634
佣金支出	2,419
訓練費	5
退休金	1,281
什項購置	1
加班費	3
交通費	397
出口費用	14,718
書報雜誌	6
其他費用	26,994
合 計	\$118,609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103年 1月 1日至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 度
薪資支出	\$35,200
租金支出	759
文具用品	607
旅 費	321
郵 電 費	483
修 繕 費	309
水電瓦斯費	44
保 險 費	4,824
交 際 費	859
捐 贈	1,290
稅 捐	1,665
折 舊	32,036
伙 食 費	447
職工福利	3,297
訓 練 費	23
勞 務 費	3,497
退 休 金	2,445
什項購置	28
加 班 費	2
交 通 費	921
書報雜誌	89
其他費用	11,840

合 計	\$100,986
	=====